

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应河超标准洪水防御专项预案

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2025 年 3 月 25 日

1	总则	- 3 -
1.1	编制目的	- 3 -
1.2	编制依据	- 3 -
1.3	编制原则	- 3 -
1.4	适用条件	- 4 -
1.5	预案版本受控和修订	- 4 -
2	基本情况	- 5 -
2.1	应河概况	- 5 -
2.2	洪涝灾害防御体系	- 5 -
3	风险分析	- 7 -
3.1	风险因素	- 7 -
3.2	风险分析	- 7 -
3.3	可能突发事件分析	- 8 -
3.4	洪水后果分析	- 8 -
4	应急组织	- 9 -
4.1	应急组织体系	- 9 -
4.2	应河防汛工作领导小组职责	- 9 -
4.3	防汛工作分组	- 10 -
4.4	基层抢险工作组	- 11 -
5	监测预警	- 13 -
5.1	险情监测	- 13 -
5.2	预警	- 13 -

6	应急响应	15	-
6.1	蓝色预警（IV级）响应	15	-
6.2	黄色预警（III级）响应	16	-
6.3	橙色预警（II级）响应	17	-
6.4	红色预警（I级）响应	18	-
7	应急处置	19	-
7.1	转移避险	19	-
7.2	抢险救援	19	-
8	应急保障	20	-
8.1	物资保障	20	-
8.2	应急队伍保障	21	-
8.3	医疗卫生保障	21	-
8.4	其他保障	21	-
9	宣传演练	22	-
10	附则	22	-
10.1	预案制定	22	-
10.2	预案实施	22	-
11	附件	23	-
	附件一 应河管理范围图	24	-
	附件二 各联动部门及村委联系方式	25	-
	附件三 防汛救援工作组及各防汛应急队联系方式	26	-
	附件四 防汛物资配备清单	34	-

1 总则

1.1 编制目的

为提高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以下简称示范区）应河超标准洪水防御和应急处置能力，保证超标准洪水抢险救灾工作高效有序进行，防御工作能够科学、高效、有序地展开，最大限度地避免和减少人员伤亡、财产损失及社会影响，减轻超标准洪水给社会和经济造成的损失，特制定本预案。

1.2 编制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48 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2016 年 7 月 2 日修改）；

（3）《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69 号）；

（4）《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441 号，2011 年 1 月 8 日修订）；

（5）《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灾害防御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570 号，2010 年 4 月 1 日起施行）；

（6）《河南省气象灾害防御条例》（2020 年 6 月 3 日修正）；

（7）《平顶山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平政〔2020〕17 号，2020 年 7 月 23 日）；

（8）《平顶山市防汛抢险应急预案》（2020 年 3 月）。

1.3 编制原则

坚持以人为本，以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为首要目标；坚持安全第一、以防为主，防、避、抢、救相结合；坚持因地制宜、突出重点，具有可操作性；遵循政府主导、科学实用。

1.4 适用条件

本预案适用应河河道发生的超过二十年一遇防洪设计标准（ $P=5\%$ ）或应河河道可能造成重大洪涝灾害的洪水。包括已发生或预报即将发生两种情况。

本预案是在现有工程设施条件下，针对可能发生的超标准洪水所预先制定的防御方案、对策和措施，是新城區水利和移民服务中心实施对应河超标准洪水指挥决策和防御调度、抢险救灾的依据。

1.5 预案版本受控和修订

本预案由新城區水利和移民服务中心负责解释，本预案应根据情况变化适时修订。当应河河道工程情况、应急组织体系、下游影响等发生变化时，应该进行修订，并履行审批和备案程序。

2 基本情况

2.1 应河概况

应河为沙河一级支流，发源于宝丰县张八桥镇闫洼村，流经张八桥镇、杨庄镇，在杨庄镇薛谭村进入示范区，绕应山在西湍村向南汇入白龟山水库。全长 27 公里，流域面积 109.9 公里，示范区境内干流长 7.6 公里，流经辖区叶营、西王营、闫口、焦庄、何庄、西湍等 6 个行政村，该河道是示范区重要排洪河道。

2.2 洪涝灾害防御体系

应河流经村庄多，地势低，是示范区南部的主要排洪通道。下游西湍村 1.8 公里 2020 年进行生态治理，叶营村(桩号 0+000)至何庄村(桩号 5+380)段 21 年进行了生态治理，其余均是自然河道无堤防，如发生超标准洪水时存在淹没沿线耕地的危险。

下游西湍村 1.8 公里河道治理内容：对河道进行清淤，疏通河道；自然堤岸种植植被，建设生态护岸，增强堤岸防洪能力；新建漫水坝一座（工程防洪设计标准为 20 年一遇），新建漫水坝采用 C30 混凝土护面、内部素土夯实结构，下游设 6m 长消力池，河底采用破碎建筑粒料作为垫层，上游两岸采用生态护坡，下游消力池范围内采用毛石干砌防护，坝底高程 $\Delta 98.2$ ，坝顶高程 $\Delta 104.5$ ，上游坝体平台设置闸阀开关，坝体设置 $\phi 0.6\text{m}$ 铸铁泄水管；改造漫水桥一座；顶部新建 30cm 厚 C30 混凝土，封堵原有泄水孔（ $0.8*0.8\text{m}$ ），采用预制箱涵做为新建泄水孔（ $2*2\text{m}$ ），新建闸门做为开放水之用。

叶营村至何庄村段生态治理内容（正在进行中）：河道治理长度 5.38km。本次治理工程的主要内容为：河道疏浚 5.38km，填筑堤防 10.76km，堤坡撒草籽防护 21.52km，上堤引路 22 条；主河槽岸坡防护两岸共 10 处 1455m，生态护坡（撒草籽）两岸共 8820m；桥梁处防护 7 处，护岸 485.11m、护底 242.56 m，修建排水涵 22 座。

3 风险分析

3.1 风险因素

应河示范区河道发生超标准洪水时，河道两岸堤防可能出现漫顶决口；漫水坝可能出现溃决。

3.2 风险分析

参照东莞市水利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的《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应河治理工程项目建议书》、《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应河治理工程项目建议书图册》及平顶山市公路交通勘察设计院编制的《平顶山市应河（应河桥——西澧村原漫水桥段）生态修复工程施工图设计》，上游叶营村（桩号 0+00）作为断面，应河发生二十年一遇标准洪水时（ $P=5\%$ ）时，经推算，设计洪水位高程为 114.91m，两岸堤顶高程为 116.11m，发生五十年一遇标准洪水时（ $P=2\%$ ）时，经推算，设计洪水位高程为 116.84m，河道流量 $1091\text{m}^3/\text{s}$ ，左岸地面高程为 112.14m，右岸地面高程为 113.49；下游应河何庄村（桩号 5+380）段作为断面，应河发生二十年一遇标准洪水时（ $P=5\%$ ）时，经推算，设计洪水位高程为 107.60m，两岸堤顶高程为 108.80m，发生五十年一遇标准洪水时（ $P=2\%$ ）时，经推算，设计洪水位高程为 108.85m，河道流量 $1091\text{m}^3/\text{s}$ ，左岸地面高程为 106.02m，右岸地面高程为 105.85m；综合分析，发生二十年一遇标准洪水时，河水没有出主河槽，能够满足 20 年一遇设计洪水的行洪要求。

叶营村（桩号 0+00）至闫口村（桩号 3+200）段河道宽度为

30m，闫口村（桩号 3+200）至何庄村（桩号 5+380）段河道宽度为 50m。上游发生五十年一遇标准洪水时，河道两岸堤岸可能会出现漫顶决口的风险。

下游西湍村河道漫水坝为 4 级水利建筑，以二十年一遇标准洪水为设防洪标准，发生超标准洪水时漫水坝存在溃坝风险。

经推算，应河示范区河道行洪满足 20 年一遇洪水标准，但遭遇超标准洪水时，河道两岸堤防可能出现漫顶决口风险，漫水坝可能出现溃坝风险，主要风险范围为河道两岸地区群众及住户。

3.3 可能突发事件分析

（1）溃坝情况

漫水坝发生险情的主要因素是超标准洪水导致大坝溃决。

（2）漫顶决口风险

超标准洪水引发堤岸漫顶、滑坡、渗漏等险情。

3.4 洪水后果分析

示范区应河河道发生超标准洪水后，堤岸漫顶、决堤后会淹没河道周边村落，威胁长安大道等道路及基础设施的安全。

4 应急组织

4.1 应急组织体系

示范区成立应河防汛工作领导小组，为应河防汛应急指挥机构，办公室设立在水利和移民服务中心，在示范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和示范区管委会领导下，统一组织、指挥、协调、指导和督促应河防汛应急工作。

应河防汛工作领导小组为示范区辖区内应河防汛应急指挥机构。由示范区管委会分管水利的副主任任组长，水利和移民服务中心主任、滢阳镇镇长、水利和移民服务中心分管副职任副组长，领导小组成员由水利和移民服务中心、滢阳镇政府、沿河各行政村负责人、机关各部门组成。成员名单如下：

组 长：汪柯念

副组长：贺晓沛、王锡哲、王英杰

成 员：叶志刚、杨小克、何永昌、卢国记、高琴、王学刚、
张巧红

4.2 应河防汛工作领导小组职责

(1) 应河防汛工作领导小组职责

负责示范区应河防汛工作的组织和统筹协调，研究解决应河防汛涉及的重大问题，落实市、区防汛抗旱工作指挥部指令和工作要求，组织协调各全区水利系统及镇村及时开展应河防汛工作。

4.3 防汛工作分组

领导小组根据需要抽调相关村和人员成立信息、转移、调度、保障、防汛抢险等 4 个工作组（队伍）：

（1）信息组：负责对区防汛抗旱指挥部、气象、水文等部门汛前各种信息的收集与整理，掌握本辖区内暴雨洪水预报、本地降雨及其它地质灾害等信息，及时为应河防汛领导小组组长指挥决策提供依据。

组 长：雷耀武

副组长：刘广河

成 员：崔艳艳、张朝红

（2）调度组：负责与交通、农业、林业、粮食、民政、水电、电信等部门和单位的联系，调度所有抢险救灾工作所需的救灾车辆、救灾物资、设备等。及时设置避险场所和救济物资供应点，做好避险救济物资的供应、调配和管理工作等。

组 长：贺晓沛

副组长：庞冠豪

成 员：张巧红、王学刚

（3）保障组：负责了解、收集洪涝灾害造成的损失情况，派员到灾区实地查灾核灾，汇总、上报灾情数据；做好灾区群众的基本生活保障工作，包括急需物资的组织、供应、调拨和管理等；指导和帮助灾区开展生产自救和恢复重要基础设施；负责救灾应急资金的落实和争取上级财政支持，做好救灾资金、捐赠款

物的分配、下拨工作，指导、督促灾区做好救灾款物的使用。

组 长：段春萍

副组长：丁志雷

成 员：潘小雅、李增来

（4）救援组：在紧急情况下听从应河防汛工作领导小组及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命令，进行有序的抢险救援工作。负责协抢险救灾及抢险过程中突发情况中的应急处置；统筹协调各类专业抢险力量、装备、物资等资源；编制应急抢险救援方案，开展抢险救援行动，包括重大险情应急抢险救援、因洪涝导致重要基础设施损毁或产生重大安全隐患等次生灾害的应急处置等工作。

组 长：王英杰

副组长：王 熙

成 员：何洪涛、张延杰、陈新功

4.4 基层抢险工作组

潢阳镇有 18 个行政村，每个村成立 1 支以党员干部为主的防汛应急分队。发生洪涝灾害时，必须在应河防汛领导小组及区防汛抗旱指挥部的统一领导下，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做好本村的防汛救援工作。每个村至少确定 1 名安全提醒员，并造花名册报送区水利和移民服务中心、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备查，并确保每年汛期前落实相关责任人，适时修订。

组 长：王锡哲

副组长：丁志雷

成 员：岳书利

区水利和移民服务中心、各村及防汛工作组、防汛应急分队
联系方式见附件三、四。

5 监测预警

5.1 险情监测

根据示范区的暴雨特性、地形地质条件、前期降雨量等，确定我区应河可能发生洪涝灾害的水情临界值为二十年一遇洪水。

(1) 气象监测由市气象局实施，洪水监测、河道水位监测由市气象局实施。

(2) 示范区应河河道以行政村为单元设专人进行观测、监测，行洪期严格按照水文规范进行观测；对洪水主流线位置、洪水走势、河弯段主流线顶冲位置、河道冲淤变化、串沟等都要观测准确，做好记录，及时报告，便于及时掌握、分析水情，做好预报。

(3) 加强巡堤监测，及时掌握堤身的沉降、浸润线变化等情况，注意观查是否出现裂缝、渗漏、滑塌现象，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及时汇报。

5.2 预警

5.2.1 气象信息

信息组对区防汛抗旱指挥部、气象、水文等部门汛前各种信息的收集与整理，掌握本辖区内暴雨洪水预报、本地降雨及河道水位等信息，并及时汇报防汛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并迅速视情况组织先期处置和自救互助。

5.2.2 工程信息

当河道水位出现上涨时，信息组及各河道分段负责人应密切

关注汛情发展，同时向下游沿岸发出预警，确保在河滩内从事生产等活动的人员及时撤离。当河道出现接近警戒水位洪水时，各河道分段负责人应加强监测，并将堤防、涵闸、泵站等工程设施情况报上级水利部门。主要防洪河道堤防、涵闸、泵站等出现险情或河道堤防出现较大险情，应在险情发生后 1 小时内报至区水利和移民服务中心。

当堤防和涵闸、泵站等穿堤建筑物出现险情或遭遇超标准洪水袭击，以及其他不可抗拒因素而可能决口时，防汛工作领导小组应迅速组织基层抢险工作组及防汛应急分队抢险，并在第一时间向可能淹没的有关区域预警，及时组织群众安全转移，同时向区防汛抗旱指挥部汇报。

5.2.3 预警分级

(1) 红色预警（I 级）

当遭遇超过 100 年一遇标准洪水。

(2) 橙色预警（II 级）

当遭遇 100 年一遇洪水时，出现堤防决口、漫水坝垮坝或严重洪涝灾害。

(3) 黄色预警（III 级）

当遭遇 50 年一遇洪水时，发生河道漫堤、漫水坝溃坝或造成农作物受淹、群众受灾等情况时。

(4) 蓝色预警（IV 级）

当遭遇 20 年一遇洪水时，出现河道水位超过警戒水位或河

道堤防出现险情。

5.2.4 预警信息传播

信息组随时关注本区雨量监测数据、以及示范区防汛抗旱指挥部、气象、水利、农业等部门发布的降雨预报、预警及河道水位信息，并将结果报送防汛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指导有关部门通过电话、微信等手段向湍阳镇应河河道周边村发布预警信息，并及时向区防汛抗旱指挥部报告。

6 应急响应

经会商研判后，防汛工作领导小组及时向应河河道周边行政村、各企业等进行汛情预警信息传播。按预警级别的不同，组织先期处置和自救互救。

6.1 蓝色预警（IV级）响应

接到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发布的洪水蓝色预警时，应河防汛工作领导小组宣布启动IV级（蓝色）预警响应。

（1）防汛工作领导小组人员迅速到位，应河的叶营村、西王营村、闫口村、焦庄村、何庄村、西湍村村段负责人要做好防汛值班，信息组成员到岗到位，及时发布预警信息，传达上级指示，通报有关信息。

（2）信息组加强与示范区内应河各村段负责人的联系，及时收集应河各河段水位及水利设施运行情况；密切监视天气变化并增加与市气象部门联系频次，积极获取气象信息，及时发布预测预报信息，及时掌握汛情，加强对防汛工作的指导，做好防汛

联动保障。

（3）救援组指导各行政村抢险分队负责人，在保护自身安全的前提下对应河周边低洼积水、防汛重点区域进行封闭警戒；对出现险情的河道堤防进行加固，进行前期处置工作。

（4）各村镇负责人安排部署本村的洪涝灾害防御和应对工作，加强值班值守，有关工作信息按规定要求及时报防汛工作领导小组。

6.2 黄色预警（III 级）响应

接到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发布的洪水黄色预警时，应河防汛工作领导小组组长主持会商，宣布启动 III 级（黄色）预警响应。

（1）防汛工作领导小组组织研究部署应河洪涝灾害防御和应对有关工作。各小组及基层抢险工作组做好有关应急队伍、防汛物资的调度，各防汛应急分队做好待命准备。

（2）各村镇负责人要加强值班，防汛工作领导小组人员到岗到位，增加临近天气预报频次，及时发布防汛预警信息。

（3）信息组通过电话、手机短信、微信等手段向湍阳镇应河周边村发出 III 级（黄色）预警信息。

（4）信息组加强与示范区内应河各村段负责人的联系，及时收集应河各河段水位及水利设施运行情况；密切监视天气变化并增加与市气象部门联系频次，积极获取气象信息，及时发布预测预报信息，及时掌握汛情，加强对防汛工作的指导，做好防汛联动保障。

(5) 各村镇值班人员加强对排水设施、水利设施、桥梁、易涝地点、老旧房屋等防汛重点部位进行布控，加强巡查，发现险情，及时上报并联系救援人员进行先期处置。

(6) 救援组指导各行政村防汛应急分队负责人，在保护自身安全的前提下对应河周边低洼积水、防汛重点区域进行封闭警戒；对出现险情的河道水坝堤防进行封堵加固，进行前期处置工作。

(7) 各村根据上级指令，村防汛应急队伍成员到岗，做好防汛救灾应急准备工作，有关情况及时上报。

6.3 橙色预警（II 级）响应

接到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发布的洪水橙色预警时，应河防汛工作领导小组组长主持会商，宣布启动 II 级（橙色）预警响应。

(1) 信息组通过电话、手机短信、微信等手段向湍阳镇应河周边村发出 II 级（橙色）预警，提醒广大群众注意做好灾害防范准备。

(2) 防汛工作领导小组组织研究部署应河洪涝灾害防御和应对有关工作。研究部署人员转移、停业、停课等重大问题，组织指挥应河重大险情抢险救灾工作。

(3) 信息组加强与示范区内应河各村段负责人的联系，及时收集应河各河段水位及水利设施运行情况；密切监视天气变化并增加与市气象部门联系频次，积极获取气象信息，及时发布预测预报信息，及时掌握汛情，加强对防汛工作的指导，做好防汛

联动保障。

（4）救援组协调各行政村抢险分队负责人，在保护自身安全的前提下对应河周边低洼积水、防汛重点区域进行封闭警戒；对出现险情的河道水坝堤防进行封堵加固，进行前期处置工作。

（5）调度组按照救援物资储备情况，合理组织救灾物资调运，并确保辖区内应急避难场所做好人员接收准备，危险区域内的村民随时转移的准备。

（6）应急救援力量按照相关要求，及时落实各项防汛抢险措施，调度组做好人员应急撤离转移、受灾群众安置工作，保障组做好受灾群众的后勤保障工作，有关情况及时上报。

6.4 红色预警（Ⅰ级）响应

接到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发布的洪水红色预警时，应河防汛工作领导小组组长主持会商，宣布启动Ⅰ级（红色）预警响应。

（1）信息组通过电话、手机短信、微信等手段向电话、手机短信、微信等手段向潢阳镇应河周边村发出Ⅰ级（红色）预警。

（2）防汛工作领导小组对防汛工作进行紧急部署，宣布进入紧急防汛期，向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及有关部门报告情况。

（3）做好社会治安维稳工作。

（4）防汛工作领导小组发布全力做好防汛抢险救灾工作的紧急通知，督促各村全力投入防汛抢险救灾工作，确保各项防范措施落实到位。

（5）救援组及各村防汛应急分队根据组长的指令，在保护

自身安全的前提下全力开展抢险救灾工作。

(6) 调度组指导、各镇办危险区人员立即按预定路线撤离至应急避难场所。

7 应急处置

7.1 转移避险

区水利和移民服务中心指导辖区、镇(街道)转移安置受洪水威胁人员、救援被围困人员。

7.2 抢险救援

7.2.1 防汛物资

防汛工作领导小组应在每年汛期前做好各项防汛物资准备,及时统计抢险救援物资库内物资数量,确保抢险救援物资库内物资数量及质量满足救援要求。

抢险救灾物资主要包括抢修水利设施,抢修道路、抢修电力所需的设备和材料,抢救伤员所需的药品器械,上述救灾物资应在汛前储备到位。根据我区的实际情况,进行物资储备。

7.2.2 应急处置

汛期一旦发生险情,救援组及各防汛应急分队要迅速行动,投入抢险救灾,首先抢救遇险的群众,将他们转移到安全地带,然后是堵截积水,抢救财产物资设备,并严密监测危险区、防止新的灾害发生。

区水利和移民服务中心负责指导河道、闸坝等水利工程管理单位开展汛期巡查,及时采取抢护措施并报告区防汛抗旱指挥

部；组织实施超标准洪水灾害水利水毁工程修复工作。

7.2.3 安全防护

群众安全防护：救援组做好受威胁人员的安全防护工作，协助疏散、转移和安置受威胁人员。

应急人员安全防护：现场指挥对现场情况进行科学评估，各类应急工作组、抢险救援人员必需配备必要的救生、防护装备。

7.2.4 医疗救护

保障组要组织卫生机构加强受影响地区的疾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报告工作，落实各项卫生防疫措施，对受伤人员进行紧急救护。必要时，向上级政府提出医疗支援，在现场设立紧急救护所。

7.2.5 应急结束

当气象预报天气条件好转或超标准洪水水位下降，威胁公共安全的险情得到有效控制，救灾应急工作结束后，防汛工作领导小组决定终止响应。

8 应急保障

8.1 物资保障

区水利和移民服务中心设置有防汛物资仓库，物资仓库负责人员应及时掌握新材料、新设备的应用情况，及时调整储备物资品种，加强对物资储备的监督管理。

区水利和移民服务中心物资仓库负责人员对防汛抢险物资每年汛期后进行盘点，对防汛抢险已用料物和正常损耗，有计划

地加以补充和更新。

8.2 应急队伍保障

防汛工作领导小组成立有救援组、各村成立有防汛应急分队，负责各类灾害事故的应急救援工作。

各村要制定相关防汛抢险措施，充分发挥作用；鼓励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及公民个人等有序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鉴于各村应急救援人员每年可能有变动，规定每年4月上旬前将新的应急抢险队伍组建好，并登记造册。各应急队员在紧急抢险时应听从防汛工作领导小组调遣，投入抢险地点进行抢险工作。

8.3 医疗卫生保障

汛期医疗卫生保障由保障组进行联系。主要由区计生卫生局负责，湍阳镇卫生院、各村卫生室在汛期前应储备应急药品和器械，做好医疗救援和卫生防疫准备。

8.4 其他保障

救灾保障：健全救灾物资储备体系，加强生活必需品储备，保障救灾供给。各村镇按相关职责提供救灾生活保障。

治安保障：调度组负责联系相关单位做好治安管理工作，依法严厉打击破坏防汛救灾行动和工程设施安全的行为，保证抗灾救灾工作的顺利进行，维护社会治安秩序。

社会动员保障：科学组织、有效引导，充分发挥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和志愿者在灾害救助中的作用。

9 宣传演练

每年4月前由区水利和移民服务中心负责，围绕该预案相关部门开展至少一次防汛演练。通过演练，不断提高应急准备和应急响应能力。

10 附则

10.1 预案制定

区水利和移民服务中心负责本预案的评估与修订工作，报区防汛抗旱指挥部进行审批，审批后，报市水利局备案，同时抄送等有关部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及时修订本预案：

（1）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标准、上位预案中的有关规定发生变化的；

（2）应急指挥部及其职责发生重大调整的；

（3）面临的风险发生重大变化的；

（4）重要应急资源发生重大变化的；

（5）预案中的其他重要信息发生变化的；

（6）在突发事件应对和应急演练中发现问题需要作出需做重大调整的；

（7）应急预案制定单位认为应当修订的其他情况。

10.2 预案实施

本预案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11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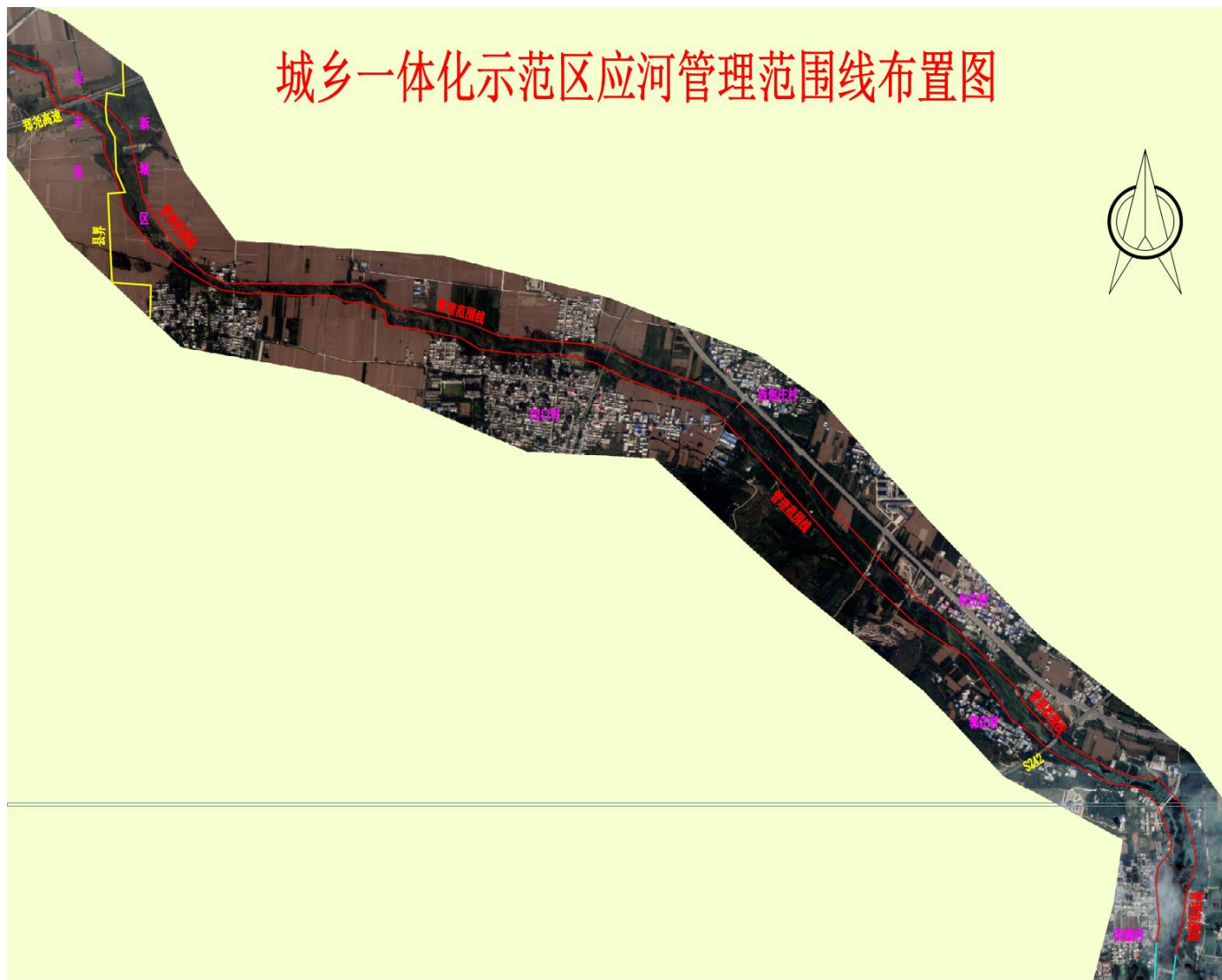
附件一：应河管理范围线

附件二：各联动部门及村委联系方式

附件三：防汛工作组及各防汛应急分联系方式

附件四：防汛物资配备清单

附件一 应河管理范围图



附件二 各联动部门及村委联系方式

序号	部门名称	值班电话	备注
1	防汛抗旱指挥部（应急局）	2667673	
2	公安分局	6198110	
3	城管综合执法局	2667896	
4	建设局	2667683	
5	市政园林局	2667007	
6	财政局	2667632	
7	发改局	2667890	
8	消防救援大队	7096090	
9	民政局	2667980	
10	农综办	2667987	
11	计生卫生局	2667398	
12	教育体育局	2667962	
13	滹阳镇	2088688	
14	叶营村	15225002820	
15	西王营村	18737557581	
16	闫口村	15837585368	
17	焦庄村	18937578222	
18	何庄村	18937566668	
19	西滹村	13837531862	

附件三 防汛救援工作组及各防汛应急队联系方式

序号	小组名称	姓名	小组职务	联系方式
1	信息组	雷耀武	组长	15136971813
		刘广河	副组长	15036870368
		张朝红	成员	15290755556
		崔艳艳	成员	15137572535
2	救援组	王英杰	组长	15637586566
		王熙	副组长	15937519011
		张延杰	成员	13781818981
		陈新功	成员	13837525855
		何洪涛	成员	13409339125
3	调度组	贺晓沛	组长	13938673317
		庞冠豪	副组长	15037564999
		王学刚	成员	18860281616
		张巧红	成员	15937500388
4	保障组	段春萍	组长	17326283456
		丁志雷	副组长	13071755184
		潘小雅	成员	18737519369
		李增来	成员	13064489136
5	西滢村 防汛应急	卢国记	队 长	13837531862
		何长永	副队长	13849571599

序号	小组名称	姓名	小组职务	联系方式
	分队	沈延伟	成 员	15038867123
		曲进国	成 员	13837529170
		曲二现	成 员	1363909082
		海延伟	成 员	13603909082
		谢金婷	成 员	13607626799
		李安康	成 员	15836911887
		曹延伟	成 员	13273893318
6	叶营村 防汛应急 分队	叶志刚	队 长	15225002820
		叶 伟	副队长	18603756036
		叶太平	成 员	18837562698
		陈聚水	成 员	13525388072
		魏跃歌	成 员	15238261478
		叶 申	成 员	15238208040
		徐 强	成 员	15333900288
7	库庄村 防汛应急 分队	商 湘	队 长	13903909585
		商 强	副队长	13461143201
		商国和	成 员	13783253927
		朱和平	成 员	18637589553
		杨红娟	成 员	18237559652
		商军辉	成 员	13461255515

序号	小组名称	姓名	小组职务	联系方式
		程远刚	成 员	13103755597
8	东羊石村 防汛应急 分队	郭保良	队 长	13283065559
		韩喜良	副队长	15837598966
		王 留	成 员	15238266766
		范青坡	成 员	13721888039
		金大设	成 员	13569552667
		徐道信	成 员	15617377660
		韩成本	成 员	13733787598
9	梁庄村 防汛应急 分队	梁宴钦	队 长	13569553633
		董二强	副队长	13938677783
		冯俊杰	成 员	15716552331
		苏 昭	成 员	13233750007
		樊向贞	成 员	13629816772
		梁新国	成 员	15537598997
		康晓磊	成 员	15093830570
10	闫口村 防汛应急 分队	高 琴	队 长	15837585368
		陈建宏	副队长	15893408777
		马住军	成 员	13461131777
		陈军伟	成 员	13783285601
		韩爱琴	成 员	15638693579

序号	小组名称	姓名	小组职务	联系方式
		曲会敏	成 员	15290765228
		郑花朵	成 员	18236628857
		程 相	成 员	15638696176
		任 言	成 员	15638696067
11	夏店村 防汛应急 分队	何洪胜	队 长	13700750693
		刘朝辉	副队长	15136937795
		胡国恩	成 员	13937514816
		余亚许	成 员	13137501011
		焦新菊	成 员	15886799655
		高文杰	成 员	13949489290
		李 超	成 员	15893453666
		高国亮	成 员	15886790062
		周坤龙	成 员	15003902301
12	焦庄村 防汛应急 分队	杨小克	队 长	18937578222
		杨伟昆	副队长	15137589959
		吴金生	成 员	13949490022
		焦国营	成 员	15093769069
		王中兴	成 员	15837519780
		杨延召	成 员	15836972323
		李艳娟	成 员	18768955581

序号	小组名称	姓名	小组职务	联系方式
		付国旗	成 员	13064478955
		王明花	成 员	13733756314
13	姬庄村 防汛应急 分队	魏来林	队 长	15517815863
		魏俊峰	副队长	15937550623
		袁红军	成 员	13937555466
		李付强	成 员	13137515580
		魏崇行	成 员	15037536566
		边 库	成 员	18236692963
			成 员	
14	贺营村 防汛应急 分队	赵志民	队 长	13903903860
		张黑娃	副队长	13213831036
		贺海燕	成 员	18837566862
		贺胜超	成 员	13087068628
15	毛营村 防汛应急 分队	李留志	队 长	13623758563
		毛战伟	副队长	13837598080
		杨玉杰	成 员	13781840553
		刘国军	成 员	15038880351
		李全军	成 员	15038823230
		李保安	成 员	13781865585
		刘振军	成 员	18737593806

序号	小组名称	姓名	小组职务	联系方式
16	马跑泉村 防汛应急 分队	徐付水	队 长	15093755118
		王伟	副队长	13949463777
		张许甲	成 员	15903908001
		杨卫宾	成 员	18937582333
		丁国放	成 员	18237549977
		杨军营	成 员	15637536697
17	韩寨村 防汛应急 分队	韩学新	队 长	13937599917
		贾喜昌	副队长	15893430782
		郭 良	成 员	18937566668
		李顺祥	成 员	13937593843
		种胜强	成 员	13781802628
		候东升	成 员	13837569729
		耿志娜	成 员	13783298265
		周鹏勋	成 员	15716557555
		付赛龙	成 员	15290750905
18	幸福村 防汛应急 分队	何 飞	队 长	13781849876
			副队长	
		徐胜利	成 员	15993566111
		刘秀丽	成 员	15537599083
		何峰博	成 员	15238225803

序号	小组名称	姓名	小组职务	联系方式
		王虔虔	成 员	15333908929
		何国锋	成 员	13783280398
		王进国	成 员	13525398982
		何兴伟	成 员	17339089969
19	何庄村 防汛应急 分队	何永昌	队 长	18937566668
		何庆辉	副队长	15938906199
		牛全信	成 员	15539799288
		何朝刚	成 员	18837500158
		赵贯超	成 员	15290799995
		郭红卫	成 员	13623756222
		赵广乐	成 员	15038879115
		赵献国	成 员	13383997611
		相河野	成 员	13603757654
20	周庄村 防汛应急 分队	周 东	队 长	13803759895
		宋中岭	副队长	15093873880
		周垒垒	成 员	13461161596
		周锁良	成 员	13937577381
		张国范	成 员	13461168694
		刘艳丽	成 员	15886760566
		宋朋朋	成 员	18537500955

序号	小组名称	姓名	小组职务	联系方式
		周冠豪	成 员	18236696095
21	西王营村 防汛应急 分队	王红涛	队 长	18737557581
		何 红	副队长	18837516255
		曲延丽	成 员	13064452896
		司 立	成 员	15038899515
		程 妮	成 员	18737576111
		叶国强	成 员	15938985263
		李永昌	成 员	13461196158
22	惠洼村 防汛应急 分队	江子雨	队 长	13937590404
		余满连	副队长	15037536138
		张 权	成 员	17637551234
		丁亚奎	成 员	15886758166
		高建军	成 员	13783234505
		魏金江	成 员	13213844670
		张照安	成 员	15516031537
		丁文秀	成 员	15886759287

附件四 防汛物资配备清单

责任人	张巧红	联系方式	15937500388
存放地点	防汛物资仓库		
序号	物资名称	单位	数量
1	雨衣	件	65
2	反光衣	个	40
3	救生衣	件	87
4	洋镐	把	10
5	钢卷尺 5 米	个	5
6	钢卷尺 3 米	个	5
7	手电	个	0
8	胶鞋	双	126
9	手套	捆	20
10	大锤	把	4
11	小锤	把	3
12	编织袋	个	6300
13	铁丝	斤	200
14	反光锥	个	0
15	应急灯	个	18
16	雨伞	把	273
17	铁锹	把	40

18	抽水泵	台	1
19	消防水带	盘（20m）	0
20	电缆线	盘（300m）	0
21	救生圈	个	45
22	连体雨裤	件	0